

证券代码：603595

证券简称：东尼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63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（二）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直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；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88 号会议室召开；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5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5 名；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沈新芳先生主持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同日披露的《东尼电子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同日披露的《东尼电子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5）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9 日